

##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在河南省许昌市尚德路17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由董事长姚致清先生主持召开。通知于2023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（其中李亚萍、曹朝阳、陆健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<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>等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》

1.1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<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1.2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<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1.3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<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1.4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<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<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 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 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8 日